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縣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九路24號2樓
電話：(03)578-02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9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9~61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1		三三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重大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1		三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63~64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5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6~67		三五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8~8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為 2,915,897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五。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包含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積體電路與代理銷售外國品牌積體電路，因銷貨客戶眾多且分散國內外，故將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之特定客戶的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檢視特定交易對象之外部訂單、相關出貨單據，確認銷貨收入真實性。
3. 選樣抽核銷貨收入相關憑證與收款情形，並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一致。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溫 智 源

溫智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信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459,112	8	\$ 330,430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八、三十及三二）	\$ 50,000	1	\$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387,205	7	356,614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十九及三十）	-	-	2,310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332,343	6	363,411	7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二十及三十）	268	-	579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三十）	9,832	-	11,43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二十及三十）	355,483	6	283,347	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二五及三十）	979,622	17	866,203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144	-	99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三十及三一）	67,039	1	38,474	1	220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附註二六）	101,098	2	56,205	1
1190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三十及三一）	1,145	-	95	-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一、三十及三一）	67,123	1	80,150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三十）	5,069	-	38,63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	-	16,68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7,220	-	7,67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7,127	-	6,51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785,320	13	666,994	1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6,046	-	11,941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25,738	-	24,58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及二五）	7,710	-	6,35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059,645	52	2,704,540	54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1,084,427	19	1,062,505	2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89,426	29	1,526,692	3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86,036	1	79,352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8,481	-	2,578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三十及三二）	3,589	-	10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1,851	-	20,86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443,263	42	1,892,265	3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29,303	1	30,16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及三二）	186,422	3	187,623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一及三十）	440	-	44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7,266	-	32,176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0,075	1	54,04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44,118	1	47,023	1	2XXX	負債總計	1,749,501	30	1,580,740	3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3,840	1	23,303	-		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1915	預付設備款	50	-	1,440	-	3110	普通股股本	1,999,281	34	1,780,116	36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十）	7,633	-	5,560	-	3200	資本公積	1,398,157	24	266,971	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832,217	48	2,268,842	4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1,304	11	658,53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4,997	2	24,85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2,964	3	974,154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79,265	16	1,657,545	33
						3400	其他權益	(40,597)	(1)	(104,997)	(2)
						3500	庫藏股票	(193,745)	(3)	(206,993)	(4)
						3XXX	權益總計	4,142,361	70	3,392,642	68
1XXX	資 產 總 計	\$ 5,891,862	100	\$ 4,973,382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891,862	100	\$ 4,973,38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五及三一）	\$ 2,915,897	100	\$ 2,622,3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一）	<u>2,144,397</u>	<u>74</u>	<u>1,911,562</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771,500</u>	<u>26</u>	<u>710,826</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56,027	5	146,607	5
6200	管理費用	106,467	4	85,01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4,606	11	305,130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82</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97,382</u>	<u>20</u>	<u>536,751</u>	<u>20</u>
6900	營業淨利	<u>174,118</u>	<u>6</u>	<u>174,075</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8,768	1	14,093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及三一）	36,536	1	32,7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六）	201,370	7	65,067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六）	(24,564)	(1)	(23,084)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u>176,660</u>	<u>6</u>	<u>55,615</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u>398,770</u>	<u>14</u>	<u>144,425</u>	<u>5</u>
7900	稅前淨利	572,888	20	318,50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22,018</u>	<u>1</u>	<u>42,938</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50,870</u>	<u>19</u>	<u>275,562</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附註二三)	(\$ 1,240)	-	\$ 8,68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775	-	(49,191)	(2)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附註二四)	(5,947)	-	11,12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二四)	(336)	-	1,35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748)	-	(28,02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50,122</u>	<u>19</u>	<u>\$ 247,535</u>	<u>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3.02</u>		<u>\$ 1.57</u>	
9850	稀 釋	<u>\$ 2.79</u>		<u>\$ 1.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78,011	\$ 1,780,116	\$ 266,965	\$ 640,592	\$ 167,949	\$ 733,853	(\$ 1,982)	(\$ 22,871)	(\$ 83,400)	\$ 3,481,222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944	-	(17,944)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3,094)	143,094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12,528)	-	-	-	(212,528)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275,562	-	-	-	275,562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835	1,353	(38,215)	-	(28,02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4,397	1,353	(38,215)	-	247,535	
F3	庫藏股轉讓	-	-	6	-	-	-	-	-	4,075	4,081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127,668)	(127,66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	-	-	-	-	-	43,282	-	(43,282)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78,011	1,780,116	266,971	658,536	24,855	974,154	(629)	(104,368)	(206,993)	3,392,642	
	11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768	-	(32,768)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0,142	(80,142)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62,469)	-	-	-	(262,469)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550,870	-	-	-	550,870	
D3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23)	(336)	611	-	(748)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9,847	(336)	611	-	550,122	
M5	發行新股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23,516	235,165	1,192,286	-	-	(901,533)	-	-	-	525,918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75,553)	(75,553)	
L3	庫藏股註銷	(1,600)	(16,000)	(59,553)	-	-	-	-	-	75,553	-	
F3	庫藏股轉讓	-	-	(1,547)	-	-	-	-	-	13,248	11,70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	-	-	-	-	-	(64,125)	-	64,125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99,927	\$ 1,999,281	\$ 1,398,157	\$ 691,304	\$ 104,997	\$ 182,964	(\$ 965)	(\$ 39,632)	(\$ 193,745)	\$ 4,142,3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2,888	\$ 318,50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312	55,776
A20200	攤銷費用	27,840	21,21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淨（利益）損失	(225,943)	7,643
A20900	財務成本	24,564	23,084
A21200	利息收入	(8,768)	(14,093)
A21300	股利收入	(31,152)	(27,02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176,660)	(55,6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5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4,274)	(13,36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0,562	(69,21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598	996
A31150	應收帳款	(147,276)	(15,98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910)	(6,793)
A31170	其他應收款	5,378	(8,46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0)	-
A31200	存 貨	(94,052)	34,249
A31230	預付款項	(1,158)	1,185
A32130	應付票據	(311)	(50)
A32150	應付帳款	81,215	80,12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4	-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4,893	14,5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60	17,296
A32200	負債準備	614	(3,8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55	71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02)	(12,52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0,149	348,1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768	14,09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42)	(1,58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349)	(25,4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入	93,926	335,27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7,904)	(\$ 619,297)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937	463,33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9)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347)	(362,098)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8,562	287,406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6,836)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00,083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908)	(23,1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97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73)	3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8,377)	(26,15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1,150	26,968
B099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102,050	90,50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32,848</u>	<u>(160,48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50,000)
C042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906)	(14,067)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262,469)	(212,528)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75,553)	(127,668)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u>11,701</u>	<u>4,07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93,227)</u>	<u>(500,18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865)</u>	<u>26,74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28,682	(298,65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30,430</u>	<u>629,08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9,112</u>	<u>\$ 330,4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8 年 7 月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測試及銷售數位、類比混合式特殊應用積體電路、數位式及類比式積體電路等。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A.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放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B.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C.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1.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

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清償者，若本公司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

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質押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與第三方之合約導致使用受限制之活期存款亦屬於現金，除非該等限制改變存款之性質，而使其不再符合現金之定義。若合約對於活期存款之使用限制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則相關金額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五）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

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8	\$ 2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58,954	254,728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	75,500
	<u>\$459,112</u>	<u>\$330,43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45%	0.001%~1.45%
定期存款	-	1.225%~5.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387,205</u>	<u>\$356,614</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私募基金	<u>\$ 86,036</u>	<u>\$ 79,352</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價值（附註十九）	<u>\$ -</u>	<u>\$ 2,310</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332,343</u>	<u>\$363,411</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存單	<u>\$ 3,589</u>	<u>\$ 100</u>

(一)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700%~2.000% 及 1.70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9,832</u>	<u>\$ 11,43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979,905	\$866,204
減：備抵損失	(<u>283</u>)	(<u>1</u>)
	<u>\$979,622</u>	<u>\$866,20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5,007	\$ 10,437
應收處分投資款	-	28,190
其 他	62	8
	<u>\$ 5,069</u>	<u>\$ 38,63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至 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業務單位填具授信申請單，經主管單位審核會簽相關單位，並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參考客戶經營績效、往來金額及時間等因素作不定期檢討或更新。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1 ~ 120 天	逾 期 121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975,918	\$ 1,574	\$ 9,942	\$ 792	\$ 597	\$ 914	\$ 989,73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3)	-	(7)	(2)	(3)	(268)	(283)
攤銷後成本	<u>\$ 975,915</u>	<u>\$ 1,574</u>	<u>\$ 9,935</u>	<u>\$ 790</u>	<u>\$ 594</u>	<u>\$ 646</u>	<u>\$ 989,45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1~30天	逾31~60天	逾61~90天	逾91~120天	逾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63,831	\$ 2,853	\$ 10,931	\$ 6	\$ 13	\$ -	\$ 877,63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u>1</u>)	-	-	-	(<u>1</u>)
攤銷後成本	<u>\$ 863,831</u>	<u>\$ 2,853</u>	<u>\$ 10,930</u>	<u>\$ 6</u>	<u>\$ 13</u>	<u>\$ -</u>	<u>\$ 877,63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	\$ 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282</u>	<u>-</u>
年底餘額	<u>\$ 283</u>	<u>\$ 1</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 品	\$250,713	\$159,262
製 成 品	204,202	218,019
在 製 品	320,587	269,418
原 料	<u>9,818</u>	<u>20,295</u>
	<u>\$785,320</u>	<u>\$666,994</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u>\$ 2,144,397</u>	<u>\$ 1,911,562</u>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u>\$ 24,274</u>)	(<u>\$ 13,366</u>)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本公司針對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積極進行去化及部分存貨報廢後年底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減少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 272,938	\$ 516,524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449	352,851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559,876</u>	<u>1,022,890</u>
	<u>\$ 2,443,263</u>	<u>\$ 1,892,265</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100%	100%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	98%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51%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與子公司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整併。本公司發行新股以每 1.60 股普通股換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普通股，取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之全部股權。股份轉換完成後，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前述股份轉換案已於 114 年 5 月 26 日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開股東會提請股東通過，並於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訂定股份轉換基準日。本公司於 114 年 9 月 8 日發行 23,516 仟股完成股份轉換，並於 114 年 9 月 18 日完成變更登記。

子公司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6,017 仟股，以面額 10 元發行，合計 160,168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490,000 仟元。

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少資本額以現金退還股款美金 6,164 仟元，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已全數收回減資退還股款。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94,720	\$ 94,714	\$ 280,890	\$ 16,432	\$ 58,262	\$ 25,504	\$ 570,522
增添	-	-	21,326	-	8,456	5,516	35,298
處分	-	-	(9,628)	-	-	(1,010)	(10,63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94,720	\$ 94,714	\$ 292,588	\$ 16,432	\$ 66,718	\$ 30,010	\$ 595,182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49,771	\$ 250,666	\$ 12,354	\$ 51,165	\$ 18,943	\$ 382,899
折舊費用	-	2,243	25,003	1,856	4,446	2,951	36,499
處分	-	-	(9,628)	-	-	(1,010)	(10,63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 52,014	\$ 266,041	\$ 14,210	\$ 55,611	\$ 20,884	\$ 408,760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94,720	\$ 42,700	\$ 26,547	\$ 2,222	\$ 11,107	\$ 9,126	\$ 186,422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94,720	\$ 94,714	\$ 274,904	\$ 24,417	\$ 58,262	\$ 21,222	\$ 568,239
增添	-	-	16,914	-	-	4,796	21,710
處分	-	-	(10,928)	(7,985)	-	(514)	(19,42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4,720</u>	<u>\$ 94,714</u>	<u>\$ 280,890</u>	<u>\$ 16,432</u>	<u>\$ 58,262</u>	<u>\$ 25,504</u>	<u>\$ 570,522</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47,489	\$ 234,279	\$ 16,001	\$ 46,896	\$ 17,500	\$ 362,165
折舊費用	-	2,282	27,315	2,523	4,269	1,957	38,346
處分	-	-	(10,928)	(6,170)	-	(514)	(17,61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9,771</u>	<u>\$ 250,666</u>	<u>\$ 12,354</u>	<u>\$ 51,165</u>	<u>\$ 18,943</u>	<u>\$ 382,899</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94,720</u>	<u>\$ 44,943</u>	<u>\$ 30,224</u>	<u>\$ 4,078</u>	<u>\$ 7,097</u>	<u>\$ 6,561</u>	<u>\$ 187,623</u>

於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 至 50 年
裝潢及網路工程	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4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0 年
什項設備	3 至 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建築物
成本	
114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60,120</u>
累計折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97
折舊費用	<u>2,905</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002</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4,118</u>

(接次頁)

(承前頁)

	建 築 物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60,120</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12
折舊費用	<u>3,18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097</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7,023</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 1 年	<u>\$ 1,760</u>	<u>\$ 2,640</u>
第 2 年	<u>-</u>	<u>1,760</u>
	<u>\$ 1,760</u>	<u>\$ 4,40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35 至 50 年
裝潢及網路工程	5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81,185</u>	<u>\$ 82,352</u>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u>\$ 27,266</u>	<u>\$ 32,176</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999</u>	<u>\$ 5,39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6,908</u>	<u>\$ 14,245</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6,046</u>	<u>\$ 11,941</u>
非流動	<u>\$ 11,851</u>	<u>\$ 20,86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00%	2.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承租建築物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111～115 年。位於園區之廠房租賃約定，承租人得依據廠房所座落基地之公告地價或行政院所核定國有土地租金率之調整，隨時調整租金之數額；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32</u>	<u>\$ 13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710)</u>	<u>(\$ 14,98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8,900	\$ 83,861	\$ 342,761
單獨取得	<u>38,377</u>	<u>-</u>	<u>38,377</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7,277</u>	<u>\$ 83,861</u>	<u>\$ 381,138</u>
<u>累計攤銷</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7,125	\$ 82,333	\$ 319,458
攤銷費用	<u>26,312</u>	<u>1,528</u>	<u>27,840</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3,437</u>	<u>\$ 83,861</u>	<u>\$ 347,298</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840</u>	<u>\$ -</u>	<u>\$ 33,840</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7,296	\$ 79,315	\$ 316,611
單獨取得	<u>21,604</u>	<u>4,546</u>	<u>26,150</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8,900</u>	<u>\$ 83,861</u>	<u>\$ 342,761</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0,071	\$ 78,175	\$ 298,246
攤銷費用	<u>17,054</u>	<u>4,158</u>	<u>21,212</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7,125</u>	<u>\$ 82,333</u>	<u>\$ 319,45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775</u>	<u>\$ 1,528</u>	<u>\$ 23,303</u>

除增添及認列攤銷費用外，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技術授權	1 年

十七、預付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光罩費	\$ 13,082	\$ 15,212
留抵稅額	8,363	6,435
預付貨款	2,189	1,292
預付薪資	1,130	1,250
其 他	<u>974</u>	<u>391</u>
	<u>\$ 25,738</u>	<u>\$ 24,580</u>

十八、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5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 1.86%。

十九、應付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99,900	\$ 1,099,9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5,473)	(37,39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84,427</u>)	(<u>1,062,505</u>)
	<u>\$ -</u>	<u>\$ -</u>
贖賣回權價值	\$ -	\$ 2,310
轉換權價值	193,676	193,676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11 日發行 11 仟張、票面利率為 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100,000 仟元。債券持有人自此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到期日（115 年 9 月 11 日）止，得依轉換價格每股 61.2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此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此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114 年 9 月 11 日）之前四十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0.500625%（實質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此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此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112 年 12 月 12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5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亦得以債券面額贖回其全部債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53.3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0632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 1,228,652
贖賣回權價值（減除交易成本 1 仟元）	(329)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交易成本 788 仟元）	(193,693)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交易成本 4,211 仟元）	1,034,630
以有效利率 2.06322% 計算之利息	49,891
轉換普通股	(94)
11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084,427</u>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268</u>	<u>\$ 579</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355,483</u>	<u>\$283,446</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3,180	\$ 47,922
應付新制退休金	4,339	4,098
應付健保費	2,477	2,341
應付勞保費	2,375	2,263
應付投資款	-	18,143
其 他	<u>4,752</u>	<u>5,383</u>
	<u>\$ 67,123</u>	<u>\$ 80,150</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4,071	\$ 3,708
合約負債	3,409	2,647
其他預收款	<u>230</u>	<u>-</u>
	<u>\$ 7,710</u>	<u>\$ 6,355</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440</u>	<u>\$ 440</u>

二二、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員工福利	<u>\$ 7,127</u>	<u>\$ 6,513</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6,102	\$127,9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6,799)	(97,74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303</u>	<u>\$ 30,1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14 年 1 月 1 日	<u>\$ 127,909</u>	<u>(\$ 97,743)</u>	<u>\$ 30,166</u>
服務成本	1,375	-	1,375
利息費用（收入）	<u>1,891</u>	<u>(1,477)</u>	<u>414</u>
認列於損益	<u>3,266</u>	<u>(1,477)</u>	<u>1,789</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 6,640)	(\$ 6,640)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2,016	-	2,016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5,864	-	5,8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880	(6,640)	1,240
雇主提撥	-	(3,892)	(3,892)
福利支付	(2,953)	2,953	-
114 年 12 月 31 日	<u>\$ 136,102</u>	<u>(\$ 106,799)</u>	<u>\$ 29,303</u>
113 年 1 月 1 日	<u>\$ 128,062</u>	<u>(\$ 76,683)</u>	<u>\$ 51,379</u>
服務成本	1,362	-	1,362
利息費用（收入）	1,575	(968)	607
認列於損益	2,937	(968)	1,9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6,839)	(6,839)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2,198)	-	(2,198)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349	-	3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49)	(6,839)	(8,688)
雇主提撥	-	(14,494)	(14,494)
福利支付	(1,241)	1,241	-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127,909</u>	<u>(\$ 97,743)</u>	<u>\$ 30,16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1.25%	1.375%~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016)	(\$ 2,136)
減少 0.25%	\$ 2,075	\$ 2,19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010	\$ 2,133
減少 0.25%	(\$ 1,964)	(\$ 2,08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88	\$ 1,51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 年~7.0 年	2.9 年~7.6 年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30,000	330,000
額定股本	\$ 3,300,000	\$ 3,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99,927	178,011
已發行股本	\$ 1,999,281	\$ 1,780,116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與子公司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整併。本公司發行新股以每 1.60 股普通股換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普通股，取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之全部股權。股份轉換完成後，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並終止上櫃及撤銷公開發行。本公司於 114 年 9 月 8 日發行 23,516 仟股完成股份轉換，並於 114 年 9 月 18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進行買回庫藏股 1,600 仟股，計 75,553 仟元，又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基準日為 114 年 12 月 18 日，並已於 114 年 12 月 22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84,691	\$ 1,886
公司債轉換溢價	95	95
受贈資產	81	81
股票發行溢價(已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5,026	15,026
庫藏股交易	4,514	56,13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74	7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附註十九)	<u>193,676</u> <u>\$ 1,398,157</u>	<u>193,676</u> <u>\$ 266,97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9 日及 113 年 5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2,768</u>	<u>\$ 17,944</u>
特別盈餘公積	<u>\$ 80,142</u>	<u>(\$ 143,094)</u>
現金股利	<u>\$262,469</u>	<u>\$212,52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5</u>	<u>\$ 1.2</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 年度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64,400)</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0 元，計配發 394,212 仟元。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4,855	\$167,949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80,142</u>	<u>(143,094)</u>
年底餘額	<u>\$104,997</u>	<u>\$ 24,855</u>

(五) 庫藏股票

	股 數 (仟 股)	
收 回 原 因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3,032	905
本年度增加	1,600	2,200
本年度減少	<u>(1,810)</u>	<u>(73)</u>
年底餘額	<u>2,822</u>	<u>3,032</u>

本公司於110年11月5日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進行買回之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於110年11月5日至12月30日間已買回公司股份1,500仟股，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金額為92.16元。

本公司於111年8月9日董事會決議轉讓買回庫藏股84仟股及55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分別為27.03元及92.16元，員工認股基準日即決議日，股票交付員工日均為111年9月7日。

本公司於112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轉讓買回庫藏股280仟股及70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分別為27.07元及92.16元，員工認股基準日即決議日，股票交付員工日均為112年3月23日。

本公司於112年8月7日董事會決議轉讓買回庫藏股62仟股及44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分別為27.07元及92.16元，員工認股基準日即決議日，股票交付員工日均為112年9月5日。

本公司於113年4月16日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進行買回之庫藏股1,000仟股轉讓予員工，於113年4月18日至4月25日間已買回公司股份1,000仟股並執行完畢，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60.68元為轉讓價格。

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進行買回之庫藏股 1,200 仟股轉讓予員工，於 113 年 8 月 9 日至 8 月 15 日間已買回公司股份 1,200 仟股並執行完畢，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 55.82 元為轉讓價格，本公司並於 113 年 8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買回庫藏股 73 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為 55.82 元，員工認股基準日即決議日，股票交付員工日均為 113 年 9 月 19 日。

本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買回庫藏股 42 仟股及 168 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分別為 81.40 元及 49.30 元，員工認股基準日即決議日，股票交付員工日均為 114 年 10 月 27 日。

本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進行買回之庫藏股 1,600 仟股，於 114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3 日間已買回公司股份 1,600 仟股並執行完畢，又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基準日為 114 年 12 月 18 日，並已於 114 年 12 月 22 日完成變更登記。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6 仟元。

庫藏股轉讓因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之情事，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轉讓價格調整公式計算，轉讓價格分別調整為 92.16 元至 82.05 元、60.68 元至 54.03 元與 55.82 元至 49.70 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作為辦理轉讓予員工之用途，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629)	(\$ 1,9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36)	1,353
年底餘額	(\$ 965)	(\$ 62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u>(\$104,368)</u>	<u>(\$ 22,871)</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7,045	(49,19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之份額	<u>(6,434)</u>	<u>10,976</u>
	<u>611</u>	<u>(38,215)</u>
處分權益工具累積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u>64,125</u>	<u>(43,282)</u>
年底餘額	<u>(\$ 39,632)</u>	<u>(\$104,368)</u>

二五、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積體電路	\$ 1,780,744	\$ 1,694,236
積體電路買賣	1,134,993	927,870
設計及測試收入	<u>160</u>	<u>282</u>
	<u>\$ 2,915,897</u>	<u>\$ 2,622,388</u>

(一)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979,622</u>	<u>\$ 866,203</u>	<u>\$ 798,416</u>
合約負債—流動（帳列其			
他負債）			
商品銷貨	<u>\$ 3,409</u>	<u>\$ 2,647</u>	<u>\$ 2,02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以前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	<u>\$ 2,647</u>	<u>\$ 2,028</u>

(二) 營業收入淨額細分

地 區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中國大陸	\$ 2,194,117	\$ 1,912,152
台 灣	607,849	536,581
其 他	<u>113,931</u>	<u>173,655</u>
	<u>\$ 2,915,897</u>	<u>\$ 2,622,388</u>

二六、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 8,768</u>	<u>\$ 14,093</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現金股利收入	\$ 31,152	\$ 27,028
其他收入	<u>5,384</u>	<u>5,706</u>
	<u>\$ 36,536</u>	<u>\$ 32,73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u>(\$ 23,573)</u>	<u>\$ 75,574</u>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附註		
七）	225,943	(7,643)
其他損失	<u>(1,000)</u>	<u>(2,864)</u>
	<u>\$201,370</u>	<u>\$ 65,067</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21,922	\$ 21,496
銀行借款利息	1,970	808
租賃負債之利息	<u>672</u>	<u>780</u>
	<u>\$ 24,564</u>	<u>\$ 23,084</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621	\$ 30,220
營業費用	<u>27,691</u>	<u>25,556</u>
	<u>\$ 56,312</u>	<u>\$ 55,7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	\$ 169
營業費用	<u>27,796</u>	<u>21,043</u>
	<u>\$ 27,840</u>	<u>\$ 21,21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06,454	\$450,306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16,665	15,996
確定福利計畫	1,789	1,96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	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24,908</u>	<u>\$468,27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108	\$ 74,951
營業費用	<u>444,800</u>	<u>393,326</u>
	<u>\$524,908</u>	<u>\$468,27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1%~15%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 1% 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及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12%	12%
董事酬勞	3%	3%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80,878	\$ -		\$ 44,965	\$ -	
董事酬勞	\$ 20,220	\$ -		\$ 11,241	\$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5,163	\$ 41,967
以前年度之調整	(9,048)	134
	6,115	42,10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903	8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018</u>	<u>\$ 42,93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572,888</u>	<u>\$318,50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14,578	\$ 63,70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5,754)	10,659
免稅所得	(6,230)	(5,406)
已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5,128)	(16,149)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6,400)	(10,0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9,048)	13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018</u>	<u>\$ 42,938</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7,220</u>	<u>\$ 7,67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16,68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2,578	\$ 11,414	\$ 13,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489	4,489
	<u>\$ 2,578</u>	<u>\$ 15,903</u>	<u>\$ 18,481</u>

11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1,741	\$ 837	\$ 2,578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33,643</u>	<u>\$175,22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3.02</u>	<u>\$ 1.57</u>
稀釋每股盈餘	<u>\$ 2.79</u>	<u>\$ 1.5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550,870</u>	<u>\$275,56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17,537</u>	<u>17,19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68,407</u>	<u>\$292,75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82,245	175,97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9,411	18,301
員工酬勞	<u>1,844</u>	<u>88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3,500</u>	<u>195,16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發行新股以每 1.60 股普通股換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普通股，取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之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十二。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陞達科技股份 有 限 公 司
給付之對	\$ 1,427,45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 制權益之金額	(<u>525,918</u>)
權益交易差額	<u>\$ 901,533</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u>\$ 901,533</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u>\$ 1,084,427</u>	<u>\$ -</u>	<u>\$ 1,211,870</u>	<u>\$ -</u>	<u>\$ 1,211,87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u>\$ 1,062,505</u>	<u>\$ -</u>	<u>\$ 1,195,151</u>	<u>\$ -</u>	<u>\$ 1,195,151</u>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87,205	\$ -	\$ -	\$ 387,205
私募基金	-	-	86,036	86,036
	<u>\$ 387,205</u>	<u>\$ -</u>	<u>\$ 86,036</u>	<u>\$ 473,24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				
票	<u>\$ 332,343</u>	<u>\$ -</u>	<u>\$ -</u>	<u>\$ 332,34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56,614	\$ -	\$ -	\$ 356,614
私募基金	-	-	79,352	79,352
	<u>\$ 356,614</u>	<u>\$ -</u>	<u>\$ 79,352</u>	<u>\$ 435,966</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363,411	\$ -	\$ -	\$ 363,41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310	\$ -	\$ 2,310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79,35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8,579
收益分配	(19,895)
購 買	8,000
年底餘額	<u>\$ 86,036</u>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80,21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7,457
收益分配	(6,858)
處 分	(1,459)
年底餘額	<u>\$ 79,352</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贖賣回權價值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透過二元樹在評價日和到期日之間的多個時間步長上追蹤離散時間內選擇權關鍵基礎變數的演變。樹的每個節點表示在特定時間點的可能價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及私募基金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73,241	\$ 435,9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533,041	1,290,9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32,343	363,41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3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557,885	1,427,12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8,367	\$ 7,360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金之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外幣資產增加所致。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89	\$ 75,600
－金融負債	1,162,324	1,095,31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58,923	254,69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589 仟元及 2,54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金融資產增加。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之電子產業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732 仟元及 4,360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因本公司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323 仟元及 3,634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因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金額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3,482	\$ 167,805	\$ 690	\$ 1,041	\$ 423,018
固定利率工具	50,000	-	1,084,427	-	1,134,427
租賃負債	<u>1,398</u>	<u>2,796</u>	<u>12,264</u>	<u>12,027</u>	<u>28,485</u>
	<u>\$ 304,880</u>	<u>\$ 170,601</u>	<u>\$ 1,097,381</u>	<u>\$ 13,068</u>	<u>\$ 1,585,93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固定利率工具	<u>\$ 1,134,427</u>	<u>\$ -</u>	<u>\$ -</u>	<u>\$ -</u>
租賃負債	<u>\$ 16,458</u>	<u>\$ 10,942</u>	<u>\$ 600</u>	<u>\$ 485</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4,655	\$ 129,426	\$ 94	\$ -	\$ 364,175
固定利率工具	-	-	1,062,505	-	1,062,505
租賃負債	<u>1,068</u>	<u>2,135</u>	<u>9,286</u>	<u>21,326</u>	<u>33,815</u>
	<u>\$ 235,723</u>	<u>\$ 131,561</u>	<u>\$ 1,071,885</u>	<u>\$ 21,326</u>	<u>\$ 1,460,49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固定利率工具	<u>\$ 1,062,505</u>	<u>\$ -</u>	<u>\$ -</u>	<u>\$ -</u>
租賃負債	<u>\$ 12,489</u>	<u>\$ 12,105</u>	<u>\$ 8,135</u>	<u>\$ 1,086</u>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0,000	\$ -
—未動用金額	<u>1,300,000</u>	<u>1,100,000</u>
	<u>\$ 1,350,000</u>	<u>\$ 1,10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470,000</u>	<u>765,000</u>
	<u>\$ 470,000</u>	<u>\$ 765,000</u>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孫 公 司	\$160,851	\$ 97,430
子 公 司	<u>23,637</u>	<u>4,145</u>
	<u>\$184,488</u>	<u>\$101,57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係依雙方條件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子 公 司	<u>\$ 219</u>	<u>\$ 64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係依雙方條件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四) 營業費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孫 公 司	<u>\$ 2,177</u>	<u>\$ -</u>

(五)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u>\$ 11</u>	<u>\$ 1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係依雙方租約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六)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u>\$ 2,080</u>	<u>\$ 1,78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收入，係董監事酬勞及服務收入。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孫 公 司	\$ 63,847	\$ 36,860
子 公 司	<u>3,192</u>	<u>1,614</u>
	<u>\$ 67,039</u>	<u>\$ 38,47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八)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145</u>	<u>\$ 95</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九)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44</u>	<u>\$ 99</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2,811	\$ 39,789
退職後福利	<u>720</u>	<u>733</u>
	<u>\$ 53,531</u>	<u>\$ 40,52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質押海關之擔保品：

	114年度	113年度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589	\$ 100
質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37,254</u>	<u>139,337</u>
	<u>\$140,843</u>	<u>\$139,437</u>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8,391	31.43 (美金：新台幣)	<u>\$ 1,206,629</u>	\$ 30,864	32.78 (美金：新台幣)	<u>\$ 1,011,722</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739	31.43 (美金：新台幣)	\$ 306,097	7,286	32.78 (美金：新台幣)	\$ 238,835
美金	2,031	7.03 (美金：人民幣)	<u>63,834</u>	1,124	7.18 (美金：人民幣)	<u>36,845</u>
			<u>\$ 369,931</u>			<u>\$ 275,680</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4年度		113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美金	31.18 (美金：新台幣)	<u>\$ 22,445</u>	32.11 (美金：新台幣)	<u>(\$ 12,269)</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
 新台幣仟元及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質押金額（註）
				股 數／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u>股 票</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	\$ 131,600	-	\$ 131,600	\$ -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3	95,497	-	95,497	-
	建準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0	60,990	-	60,990	-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	53,015	-	53,015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14,500	-	14,500	-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10,625	-	10,625	-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	91,080	-	91,080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64	67,305	-	67,305	-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6	67,240	-	67,240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49,250	-	49,250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	25,950	-	25,950	-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	10,080	-	10,080	-
	<u>私募基金</u>							
	卓毅貳投資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6,036	-	86,036	-

註：所列有價證券無因提供質押借款而受限制使用者。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 票 據、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本公司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1	銷 貨	\$ 160,851	5%	月結 45 天	\$ -	—	\$ 63,847	5%	—

註一：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二：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 資	\$ 64,917	\$ 265,000	2,000	100	\$ 272,938	\$ 36,348	\$ 36,348	註一及四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投 資	398,322	241,486	48,100	98	610,449	88,057	86,512	註一及五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積體電路開發設計 (IC Design)、類比電路設計、數位訊號處理、應用軟體開發及電子零組件之進出口貿易	1,117,120	1,117,120	30,022	100	1,559,876	121,723	53,800	註一及六
陞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模里西斯	投 資	-	18,782	-	-	-	-	-	註一及七

註一：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四。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財務資訊，且依購買法產生之影響予以調整後認列。

註四：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少資本額以現金退還股款美金 6,164 仟元，計新台幣 200,083 仟元，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全數收回減資退還股款。

註五：子公司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6,017 仟股，以面額 10 元發行，合計 160,168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490,000 仟元。

註六：本公司於 114 年 9 月 8 日發行 23,516 仟股完成股份轉換，並於 114 年 9 月 18 日完成變更登記，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七：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子公司 Sentelic Holding Co., Ltd.解散清算，並於 114 年 9 月 3 日完成清算。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普矽電子 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 件進出口及 一般進出口 貿易業務	RMB 8,048 仟元 (美金 1,200 仟元)	註一	美金1,200 仟元 (\$ 37,716)	\$ -	\$ -	美金1,200 仟元 (\$ 37,716)	\$ 6,759	100%	\$ 6,759	\$ 33,768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200 仟元 (\$37,716)	美金 1,200 仟元 (\$37,716)	\$2,485,416

註一：本公司投資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再透過該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1,200 仟元。

註二：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涉及外幣部分，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匯率換算而得。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 貨		交 易 條 件 (註)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註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160,851	5%	—	\$ 63,847	5%	\$ -	—

註：與關係人之銷貨，係依雙方條件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65,978
外幣活期存款	係美金 6,139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1.43）	192,945
支票存款		31
零 用 金		<u>158</u>
		<u>\$459,112</u>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每股面值及每股單價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 數 或 張 數 (仟 股)	面 值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額
上市(櫃)公司股票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3	\$ 10	\$ 10,730	\$ 60,324	\$ 89.00	\$ 95,497
建準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80	10	3,800	40,719	160.50	60,990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0	10	200	5,349	272.00	5,440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10	500	7,161	112.50	5,625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100	9,291	1,450.00	14,500
中國砂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	10	250	8,288	396.50	9,913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	10	50	7,040	2,125.00	10,625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	10	800	97,639	1,645.00	131,600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30	10	<u>2,300</u>	<u>52,995</u>	230.50	<u>53,015</u>
			<u>\$ 18,730</u>	<u>\$ 288,806</u>		<u>\$ 387,205</u>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每股面值及每股單價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數或張數	面 值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仟 股)				單價 (元)	總 額	
上市 (櫃) 公司 股 票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2,564	\$ 10	\$ 25,640	\$ 94,898	\$ 26.25	\$ 67,305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10,000	54,152	49.25	49,250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6	10	3,060	47,436	220.00	67,240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0	18,000	91,483	50.60	91,080	
鈺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10	250	9,816	182.00	4,550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0	10	800	17,740	126.00	10,080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10	150	33,142	1,730.00	25,950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0	10	2,200	13,503	36.90	8,118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100	6,572	877.00	8,770	
			<u>\$ 60,200</u>	<u>\$ 368,742</u>		<u>\$ 332,343</u>	

註：上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每股面值及每股單價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股數或張數 (仟 股)	面值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單價 (元)	總 額
私募基金						
卓毅貳投資有限合夥	-	\$ -	\$ -	\$ 67,666	\$ -	\$ 86,036

註：上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股 數 (仟 股)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股 權 %	餘 額 金 額
權益工具										
未上市櫃股票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	\$ -	-	\$ -	-	\$ -	\$ -	161	2	\$ -
綠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1	-	-
AETAS TECHNOLOGY INC.	36	-	-	-	-	-	-	36	Series B 特別股	-
AETAS TECHNOLOGY INC.	7	-	-	-	-	-	-	7	Series C 特別股	-
AETAS TECHNOLOGY INC.	3	-	-	-	-	-	-	3	Series D 特別股	-
		<u>\$ -</u>		<u>\$ -</u>		<u>\$ -</u>	<u>\$ -</u>			<u>\$ -</u>

註：上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SN05 公司	\$328,010
LO01 公司	171,974
HP01 公司	119,765
DA01 公司	86,585
其他（註一）	<u>273,571</u>
	979,905
減：備抵呆帳	(<u>283</u>)
	<u>\$979,622</u>
關 係 人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 63,847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3,192</u>
	<u>\$ 67,039</u>

註一：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註二：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以上金額為 0 元，本公司已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商 品	\$ 250,713	\$ 308,951
製 成 品	204,202	331,798
在 製 品	320,587	636,562
原 料	<u>9,818</u>	<u>34,941</u>
	<u>\$ 785,320</u>	<u>\$ 1,312,252</u>

註：存貨投保金額為 450,000 仟元。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數 (仟股)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數 (仟股)	金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子 公 司 損 益 之 份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子 公 司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份 額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精 算 損 益	發 放 現 金 股 利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股數 (仟股)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8,164	\$ 516,524	-	\$ -	(6,164)	(\$ 200,083)	\$ 36,348	(\$ 20,414)	\$ -	(\$ 59,142)	(\$ 295)	2,000	100	\$ 272,938	\$ 272,938	註一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416	352,851	15,682	156,836	-	-	86,512	14,250	-	-	-	48,098	98	610,449	610,449	註一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324	<u>1,022,890</u>	14,698	<u>525,918</u>	-	-	<u>53,800</u>	-	<u>217</u>	<u>(42,908)</u>	<u>(41)</u>	30,022	100	<u>1,559,876</u>	<u>1,559,876</u>	註一
		<u>\$1,892,265</u>		<u>\$ 682,754</u>		<u>(\$ 200,083)</u>	<u>\$ 176,660</u>	<u>(\$ 6,164)</u>	<u>\$ 217</u>	<u>(\$ 102,050)</u>	<u>(\$ 336)</u>			<u>\$2,443,263</u>	<u>\$2,443,263</u>	

註一：依各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上表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 款 期 限	年 利 率 (%)	餘 額	未動用之融資 額 度 (註)	抵押或擔保
銀行短期借款					
— 元大銀行	114/12/14~115/01/03	1.86	\$ 50,000	\$ 250,000	無
— 元大銀行	—	-	-	270,000	有
— 玉山銀行	—	-	-	150,000	無
— 玉山銀行	—	-	-	200,000	無
— 彰化銀行	—	-	-	200,000	無
— 農業金庫	—	-	-	300,000	無
— 國泰銀行	—	-	-	100,000	無
— 合作金庫	—	-	-	150,000	無
— 台北富邦	—	-	-	150,000	無
短期借款合計			<u>\$ 50,000</u>	<u>\$1,770,000</u>	

註：截至 114 年底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計約 1,770,000 仟元。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帳款	
BA001 公司	\$163,244
WTC01 公司	60,216
FM001 公司	48,443
PCF01 公司	18,631
其他（註）	<u>64,949</u>
	355,483
關 係 人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44</u>
	<u>\$355,62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種 類	受 託 機 構	期 限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已 轉 換 普 通 股 數 額	未 償 還 餘 額	未 攤 銷 溢 (折) 價	期 末 餘 額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有擔保公司債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9.11~115.9.11	於到期日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06322	<u>\$1,100,000</u>	<u>\$ 100</u>	<u>\$1,099,900</u>	<u>(\$ 15,473)</u>	<u>\$1,084,427</u>	—	—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積體電路	175,146 仟顆	\$ 1,767,176
積體電路買賣	1,050,199 仟顆	1,148,561
設計及測試收入		<u>160</u>
		<u>\$ 2,915,897</u>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20,295
本年度進料	815,247
本年度報廢	(710)
轉列費用	(259)
出售原料	-
年底原料	(9,818)
本年度耗料	824,755
直接人工	59,138
製造費用	310,409
製造成本	1,194,302
年初在製品	269,418
本年度報廢	(3,536)
轉列費用	(83)
年底在製品	(320,587)
製成品成本	1,139,514
年初製成品	218,019
本年度報廢	(13,056)
轉列費用	(928)
年底製成品	(204,202)
產品銷貨成本	1,139,347
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159,262
本年度進貨	1,087,335
進貨退回及折讓	(8,031)
轉列費用	(98)
年底商品	(250,713)
	987,755
出售原料成本	-
存貨報廢	17,302
下腳收入	(7)
營業成本	\$ 2,144,397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90,065	\$ 40,649	\$ 241,721
出口手續費	14,413	-	-
董事酬金	-	21,660	-
折舊費用	5,364	8,791	13,536
攤銷費用	70	3,282	24,444
其他（註）	<u>46,115</u>	<u>32,085</u>	<u>54,905</u>
	<u>\$ 156,027</u>	<u>\$ 106,467</u>	<u>\$ 334,606</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 5%。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7,946	\$ 372,435	\$ 440,381	\$ 62,997	\$ 332,726	\$ 395,723
勞健保費用	5,620	25,289	30,909	5,452	23,632	29,084
退休金費用	2,939	15,515	18,454	2,983	14,982	17,965
董事酬金	-	21,660	21,660	-	12,681	12,68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3,603</u>	<u>9,901</u>	<u>13,504</u>	<u>3,519</u>	<u>9,305</u>	<u>12,824</u>
合 計	<u>\$ 80,108</u>	<u>\$ 444,800</u>	<u>\$ 524,908</u>	<u>\$ 74,951</u>	<u>\$ 393,326</u>	<u>\$ 468,277</u>
折舊費用	<u>\$ 28,621</u>	<u>\$ 27,691</u>	<u>\$ 56,312</u>	<u>\$ 30,220</u>	<u>\$ 25,556</u>	<u>\$ 55,776</u>
攤銷費用	<u>\$ 44</u>	<u>\$ 27,796</u>	<u>\$ 27,840</u>	<u>\$ 169</u>	<u>\$ 21,043</u>	<u>\$ 21,212</u>

註 1：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01 人及 29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註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114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706 仟元（『114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4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60 仟元（『113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493 仟元（114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4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55 仟元（113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0.18%（『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成立審計委員會，無聘任監察人，故此後無監察人酬金。

（接次頁）

(承前頁)

(5) 公司薪酬報酬政策

- A. 公司評估一般新進或在職員工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水準情形並考量個人職務所投入之時間及所擔任的職責以及達成個人目標情形，且須考量其原先擔任其他職務之表現及薪資報酬狀況。公司會依照近年給予同職位之薪資報酬，公司長短期的業績目標及公司財務狀況加以評估，並加以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等之合理性給予適當之薪資報酬。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B.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負擔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以及風險事件如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舞弊等評估項目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營運狀況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公司經營狀況及法令變動情形，適時檢討董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林政治

臺省財證字第 1150131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溫智源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3)57808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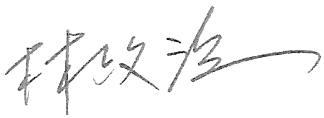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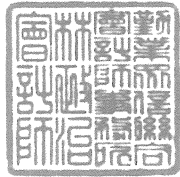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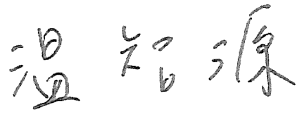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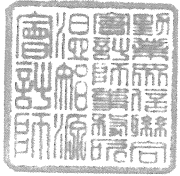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099499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310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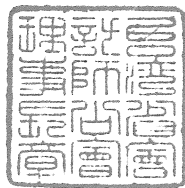
(2) 臺省會證字第 503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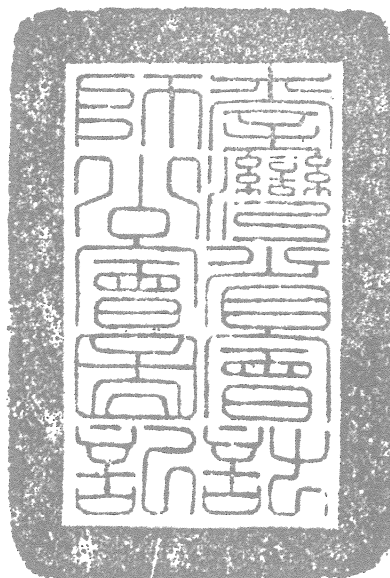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9 日